

#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115号

##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做好迎接全省施工安全异地交叉执法检查 和质量监督机构考核的通知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园区建设办公室、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建设局、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园区规划建设服务中心、临沂综合保税区安全生产监管办公室：

为认真做好全省房屋市政施工安全异地交叉执法检查与质量监督机构业务能力核查迎查工作，根据山东省住建厅《全省房屋市政施工安全异地交叉执法检查与质量监督机构业务能力核查工作方案》要求，市住建局决定组织开展全市施工安全执法检查和质量监督机构考核，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考核范围

各县区房屋市政工程主管部门、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在建施工工程项目。

### 二、考核时间安排

考核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县区自查。2021年8月16日-9月10日，各县区要对照《全省房屋市政施工安全异地交叉执法检查与质量监督

机构业务能力核查工作方案》，认真研究，做好自查，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整改措施。自查结束后，要形成自查报告，并将自查报告和《2021年度房屋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基本情况调查表》、《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业务能力调查表》、《全省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异地交叉执法检查主管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履职情况检查表》、《全省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异地交叉执法检查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检查表》于9月10日前报市建设安质服务中心。

第二阶段，考核检查。2021年9月13日-9月24日，根据县区自查工作完成情况，市建设安质服务中心将对县区开展施工安全执法检查和质量监督机构考核，并对县区质量监督机构进行巡查帮扶，切实检查发现各监督机构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具体考核检查时间另行电话通知。

第三阶段，省级考核。省房屋市政施工安全异地交叉执法检查与质量监督机构业务能力核查组对我市进行检查，对质量监督机构核查，延伸检查工程项目、质量检测机构等；对市主管部门施工安全履职情况检查，延伸检查所属监督机构、县区主管部门、在建工程项目，并抽查不少于3个县区，每个县区随机抽查至少2个项目，工程项目可从市主管部门台账随机抽取或扫马路方式确定，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检查。

### 三、考核要求

各县区房屋市政工程主管部门和质量监督机构务必要高度

重视这次全省房屋市政施工安全异地交叉执法检查与质量监督机构业务能力核查迎查工作，加强领导，精心组织，严格把关，做好各项准备和配合工作。本次执法检查和业务能力核查结果将纳入三季度安全生产评估执法检查，省住建厅也将对执法检查和业务能力核查情况进行通报。

联系人：厉华；联系电话：8610511；电子邮箱：  
ywk1306@163.com。

附件：《全省房屋市政施工安全异地交叉执法检查与质量监督机构业务能力核查工作方案》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8月18日

